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 年 12 月 10 日

連絡人：莊佳瑋 主任檢察官

連絡電話：037-353410 分機 323

【110 年農漁會選舉查察 苗栗檢警調全力部署】

民國 110 年苗栗地區農漁會選舉即將於 110 年 2 月 21 日起至 110 年 5 月 6 日間陸續舉辦，本署為整合轄內查緝相關不法案件之能量，於 109 年 12 月 9 日下午在本署召開農漁會選舉查察賄選及暴力執行小組聯繫會議，除轄內司法警察機關主管如法務部調查局苗栗縣調查站吳宗杰主任、苗栗縣警察局翁群能局長均親自參與外，苗栗縣政府政風處王明朝處長、苗栗縣警察局各分局之分局長亦均與會，本署並邀請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李慶義主任檢察官蒞臨指導，展現檢警調對於地方選舉的重視。李慶義主任檢察官以其豐富的偵辦案件經驗，提醒與會同仁查緝賄選案件之重要性以及需要注意之環節。

會中由本署鄭葆琳主任檢察官針對農漁會選舉可能適用之法條、不法案例以及查緝技巧提出簡報，並由苗栗縣調查站廖頌勝組長負責報告轄內選情概述、分析各選區選情，並據此得出不法風險較高之選區。本署鄭鑫宏檢察長於會中指示，農漁會是基層選舉相當重要的一環，雖然整體選舉期程長達近三個月，本署仍將持續與各司法警察機關保持密切聯繫，一方面透過宣導降低賄選風氣，一方面透過業已設

置的高額檢舉賄選獎金鼓勵民眾提供線索，藉以嚇阻有心人士企圖利用非法手段影響地方選舉。會議就在充分的意見交換中熱絡結束。

